

流浪的红舞鞋

邱天 著

著者 大邱 幻の

飄搖的

去找那个幻想中的美丽世界

我可以对自己微笑了

微笑

而现在

现在，我要出发

我々が

分子花

我愛子民

我知道

遊
我は水の中の魚

我愛于我 @ 2022

我于我回？自己

1994年12月

卷之六

我就可以得到我想要的——
旋转着

旋转着

而現在

微笑？

那将会是

一个崭新的世界
正在诞生

我知道

那时侯

我在泪水中微笑？

灯火阑珊。此刻世上，几家明月几家泪，几家灯火几家愁？滚滚红尘，
伸出手中的笔，绕一个圆……

南海出版公司

「新概念青春派作品集」

流浪的红舞鞋

邱天 著



南海出版公司

2004·海口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流浪的红舞鞋/邱天 著.-海口:南海出版公司,2004.3

ISBN 7-5442-2836-3

I. 流… II. 邱… III. 文学-作品综合集-中国-当代

IV. I217.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17184 号

LIU LANG DE HONG WU XIE

流 浪 的 红 舞 鞋

作 者 邱天

责任编辑 张建军 蔡贤斌

装帧设计 耀午书装

出版发行 南海出版公司 电话(0898)65350227

公司地址 海口市蓝天路友利园大厦 B 座 3 楼 邮编 570203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0×1230 毫米 1/32

印 张 9

字 数 160 千字

版次印次 2004 年 3 月第 1 版 2004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5442-2836-3

定 价 16.80 元

南海版图书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目 录

目 录

自序：时光与等待	(1)
梦魇·一个女孩的游戏	(5)
梦魇·蝴蝶	(102)
梦魇·流浪的红舞鞋	(115)
梦魇·世界尽头	(137)
绝尘	(143)
浮于生命的水	(152)
迷失世界	(160)
神秘旅途	(166)
无处告别	(182)
一片树叶的日记	(188)
绽放	(196)
山间随感	(219)
湄水的歌	(225)
风过耳	(230)
孤海轻舟	(233)





雷雨	(237)
叛逆的生命	(240)
夕阳咏叹·孤帆远影	(243)
音乐灵魂	(247)
新概念印象	(261)
春（组诗）	(266)
美丽	(271)
凝眼问花	(272)
心海泛舟	(277)
雨的惆怅	(278)
爱诗的女孩	(281)
梦之女神	(283)

自序

时光与等待

时光与等待

冬。夜不静。人无寐。

刚学完英语回来，单词语法们在脑海里若隐若现。爬上床，灯是昏黄，又一天过去。

想起卡尔维诺的比喻，“时间像砍下的头颅啪啪从我脚下一个个滚过。”以及“生活在继续，死亡无可避免”。如果你问我，最恨的和最爱的，我会说，时光。

那天晚上完成平生第一首词，《钗头凤》。改了容颜，易了流光，伤、伤、伤。手里黄昏，面上夕阳，殇、殇、殇。

写完，陡生悲凉。我是个自己所谓的“虚无主义者”，经常不知不觉就陷入到空虚和悲观中去。经常想到时空的浩瀚和我们的渺小，总觉得我们所做的一切，可笑，无意义。

时间保持着它的荒凉。不会为什么而改变。

可我还是坚持在写。





因为时空还在，宇宙还在，地球还在，人，也还在。

尽管我知道一切都会消亡，但我至少要为自己活一些，不能总是活在别人的欲望之下。我说过的，时空浩瀚，我们渺小得无能为力。

所以我们只能把自己的渺小当做浩瀚。

这本书里的文章，大部分是去年暑假写的。所以现在看来有些幼稚。

也有一些是初一写的，大约会好一些。

不管怎样，我不敢奢望这是一本好书。都是些起步之作，幼稚有，模仿亦有。

但还是保留下它们——大约是出于“敝帚自珍”的心情吧。

我只是但愿，我能够越写越好。

有一篇有几万字，很长。原来是应别人要求当长篇写的，但字不够，便凑上来了。

我个人认为是不怎么样的。唯一可以称道的大约就是它的真实。沙蓝，于亭，舟舟，杨阳，泥巴等等，都是我现实中的好朋友。除了“梦魇”是幻想——它们代表的应该是我心目中的生活状态。

如果有些地方，放大了，或者太过真实，那么我的朋友们，看到了，请你们原谅。

——为了忘却的纪念吧。等到我老了的时候，可以翻

开它们来怀念。

也许你可以把它看做日记。一页，一页，细水长流。

现在在一个似乎不错的学校读书。只是它，周围，以及周围的人，时常让我感到茫然和压抑。

摸不透也猜不懂。我很想离开。流浪，流浪，去寻自己的 Never Land。

或者，只是像陶渊明老兄一样，做个悠闲快意的“五柳先生”，也足矣。

但我知道这不可能。时时刻刻都会有束缚。

做做白日梦吧。

大多数时候我是痛苦且迷茫的。

许多想做的事，不能做；许多想说的话，不能说。

经常想到死。向往死亡且畏惧死亡。

经常不知不觉蔑视我们所做的事和世上发生的一切。却不自觉的为小事伤心。

有时候冷漠且理智。有时候意气用事，不顾后果。

欲望与最深的愿望搏斗。经常心口不一。

这是我的生活。在时间的缝隙中度日。

我终究还是个懦弱的人，没敢把心底一些真正的东西写出来。旁人的眼光，心中的疑虑，都成为文字的枷锁。

文字也是有粉饰的。也许有些东西还是在心里比较好。





我希望，能有那么一天，我敢抛开自己的懦弱，把心里的话大声说出来。希望能够潇洒红尘，不在意别人的眼光和议论，做个完全真正的自己。

或者跳开，在时间之外度日。

这是我的理想境界。

灯火阑珊。此刻世上，几家明月几家泪，几家灯火几家愁？滚滚红尘。

伸出手中的笔，绕一个圆。

想起《等待戈多》里的两个流浪汉，不禁觉得人生就是一场等待。

我也在等着什么。一直在。也许，是在等时间凝固。

学校的旁边，一路之隔，似乎开始建一座教堂。十字架，尖尖的红顶，以及白的窗户。

有同学说，它大约是要在圣诞节前建成吧。

表坏了。时间在不确定中流逝。一年又过去了？只是感觉自己的苍老。

花相似，人不同。是这样说的吧？说的真好。

我想我会喜欢这座教堂。

它会有钟声吧？想想看，在黄昏的薄雾中，钟声厚重而温暖地穿过。

当钟声响起的时候，祝福并且祈祷吧。

梦魇·一个女孩的游戏

一 右手明媚 左手忧伤

突然间爱上了一个姿势。

走路的时候，左手伸过背去，把它藏在背后，垫在右手下面并且抓住它。就像抓住某些东西。

走在街头的时候我想我是个落寞的孩子，嘴里哼着难唱或者简单的好听的歌，眼睛有些漠然却敏锐地扫着周围，不长不短的头发或者用黑色橡皮筋扎成一个小束或者披着并且微微地飘起来，偶尔会仰一仰头，看一看天空或者太阳。

当我某一天突然爱上这个姿势并用它行走的时候，天气很好，阳光灿烂，蓝天上有白云在缓缓移动。我就这样微微仰着头眯着眼睛，甜美的阳光洒落下来，感到有点晕眩。





沙蓝在旁边发现了我这个姿势，她立刻嚷嚷说刘水你什么时候也用这个动作了，这可是我和桃子发明的哦。我笑着问我可以用吗？她撅起嘴说不给你用不许你用。我笑笑，继续用这样的动作行走。沙蓝像小孩子一样任性。这也是她可爱的地方。

而我，有时会莫名地固执。没有理由。

我想人总该要有一份坚持的。也许这个姿势可以代表我。想起《飞鸟集》里一句话：“神的右手是慈爱的，但是他的左手却可怕。”那么对我，也许左手是忧伤，右手是明媚。我的明媚被忧伤暗暗地牵着，然后帮助忧伤隐藏自己。

在人群当中我一般是笑着的。刘水是快乐的，刘水总是很快乐。我明媚的一面展现在别人面前，可是久了，我甚至自己也不知道，这是真是假。

没有多少人知道我的忧伤。它总是深埋在我的心底，有时候会不期地汹涌，更多的时候它在自己面前悄悄释放。

我总想，是不是明媚的背后总会有深藏的忧伤，是不是每个人都一样……

在走路的时候总想把左手放到背后，总觉得不这样就不自然。我想自己也许是想隐藏什么，可是这究竟代表什么？我不懂。有时候我也会甩开手大步跳跃着走路。那时候我会觉得，天很蓝，阳光很温暖。

我是喜欢阳光的。有时候我会抚摸午后桌上金色的斑点，我会在某一个温暖的黄昏去那条繁华的林阴大道，看树叶滤下的阳光。它们美丽温暖。

放学的路上我看见了萧羽。她推着一辆自行车边走边和人家说笑，笑容灿烂甜美。那时我正啃着一串年糕，手上的袋子坠得我手臂发疼。于是我追上去，不由分说地把袋子扔到她车篮里，并且对瞪着眼睛的她笑。她说你怎么这么不要脸啦，快拿出来，我都要推不动了。一看我的表情，赶紧说算啦算啦，看你一副无辜的样子。

“喂，我最近写了个长篇，把叶扬和齐梦感动得哦……”她向我做了个鬼脸，“赚了好多眼泪呢，叶扬抹了一个下午的眼泪。没敢拿给颜谨看，怕她眼泪泛滥成灾。这么会哭的人你说是吧？你要不要……”

“在哪里？”还没听她说完我就跳了起来，对这我一向感兴趣，“给我看！”

“不给你看！给你讲好不好？”

“不好，我要看！你给叶扬齐梦看过了也给我看看嘛！”

“齐梦是我最好的朋友，当然要给她看啊。”

“给我看看嘛——”

“给你讲好不好，我现在也没带。我还要写的，全写完了再给你看。”

“哦，”我有点失望，“你就讲吧。”

于是她开始讲。她的声音本来就甜甜的带点沙哑，在讲的时候又多了几份轻柔。不像平常活泼疯狂的她。笑容也许是因为故事而变得有些忧郁。

一个爱情故事。具体情节已经忘得差不多，我有时候很容易遗忘，有时候却念念不忘。只记得先是怎么样相识





发展，然后他因为什么死去，她来到他们初次见面的海滩，对着大海吞下了他的骨灰，投海自尽。

那海滩在北海道。从此以后，每天黄昏的海滩上都有一对男女在散步，然后消失，每一对来北海道的情侣都死去了。那片海滩成为情侣们的禁地。

“哦，干吗要让别人都死？”我在想，让别人继续见证他们的以往多好。

“我喜欢嘛。”她若无其事地说，“我要用它参加新概念哦。”

“我说，”我叫了起来，“你那多长？”

“四五万字吧。我写系列，下一篇还有呢。”她眯起眼睛笑，天真无邪的样子，“我写它只用了两天哦。”

我愕然：“你真是高产，速度好快啊。”

“是啊是啊……”她脸上又恢复了甜美天真的笑。这时杉在那边气急败坏地喊她的车钥匙不见了萧萧快来帮帮，然后萧萧便抛下我，风风火火地跑去帮忙了。

只有我站在那里。看着萧萧的背影，我想这是她吗？是刚刚向我讲述那个忧郁故事的萧萧吗？

是让情侣们一个一个死去的她吗？

她回来的时候我说，你是不是中安妮宝贝的毒了。她大叫你怎么知道？我说你自己说的，再说看你那样子也差不多了，小心毒死。

然后我们都没有再说话。她又对着一个同学喊等等我也买冰激凌吃。

她的快乐还是多于忧伤的吧。或者说她是没有真正的忧伤。她还是个孩子。我们都只是孩子。

我看着她的背影，这样想道。

我兀自微笑，少一点莫名的忧伤，是不是会更好？

于亭看见我这个动作，皱皱眉头说你怎么又这样走路啊，很难看的，一边说一边把我的手拉下来。我笑笑。左手无所适从。真的不应该用这样的姿势吗？

唉，快乐一点吧。快乐一点总是好的。

拥有明灿如阳光的笑总是好的。

可是谁知道我的笑是不是代表着快乐，真正的快乐又是什么。

我抬起头，绚烂的阳光刺痛了我的眼睛。左手心里有一片潮湿在蔓延。顺着右手臂爬了上去。

用这个姿势走路的时候我会想起自己对它的诠释，然后轻轻地笑。在人群中我有时会感到被抛弃的孤独，我无所适从，不知道应该和别人怎么样的相处，怎么样做才正确。

有时候干脆就选择孤独，让自己用这样的姿势游离在人群中。但是我不能忍受这样的寂寞。也许我需要热闹和欢笑来填补内心的孤寂和无助。

用这样的姿势上楼。一步一步地往上慢慢爬，像一只蜗牛踽踽独行。





忽然感到一阵疲惫汹涌着袭来，让我几乎不想再走路。
靠在墙上，看着对面墙上的斑点。一只蜘蛛悠闲地爬过。

我背负着这样一个姿势行走，有时候像一个天真的清高的孩子，有时候却像一头负重的老牛。

我爱着这个姿势，却又想把它抛弃。

如果你在街上看到一个和别人大声说笑或者兀自哼歌或者以这样的姿势行走的女孩，那也许就是我，刘水。

一半明媚一半忧伤的孩子。

二 日 记

我有一本橘红色的日记本，很厚。于亭说，她不喜欢很厚的日记本，这让她觉得永远写不完似的。

我看过她的日记本，薄的，几十页，一只小狗在封面上张着嘴傻傻地笑。我是喜欢厚重的日记本的，重重的应该是心情的凝结。它给以我安全感。

对于记日记我是很没耐性的，有时候兴致来了，每天都记，而且记上两三百页，有时候，会连上几个月不记。

我应该是从小就有写日记的习惯的。最初只是为了应付老师的检查而已。在写下这些的时候，我忽然想看看以前的日记。然后我就这么做了。其实我是不常看以前的日记的。我怀念过去，却又逃避过去。更多的时候日记本会

在我的心里诉说一些什么。我会在记忆里找到某一本日记上的图案，某一页的诗句，和我写下的好些“啊”，以及五个排在一起的感叹号，但一些模糊的句子会在一些时候跳出来，像日记本断续的诉说。

有时候我想，把它们记下来做什么？在阅读过去的时候，一切似乎都淡了，远了，烟云般的消散了。五个感叹号只是化作一声淡淡的笑，一切都只能被一笑了之。

有些故事还没讲完那就算了吧 / 那些心情在岁月中已经难辨真假

淡了，远去了，那些曾经。

也有许多未完成的日记，只有一个开头，已经揣摩不出后面是怎样一个故事，我只能徒然看着它们叹气，在我无望的捡拾中远去。

很奇怪我总喜欢记一些鸡毛蒜皮的小事，那些光荣却少有痕迹。比如说，那次少代会，可以说是我小学生活的顶峰，可是它硬只有一个开头，浅淡的一句话，就没有再写下去。

我经常自己对自己欠下一些什么，比如日记。我是个惰性很强的人，不想写的时候会对自己说明天明天吧。然后明天没有写，后天也没有写，只有一个空荡荡的日期晾在那里。其实想想当时也只是为了使日记符合“日记”——天天记才算日记而已。我是很注重名义的。至今还有许多空白突兀地横在日记中，仿佛一道永远不可能修复的伤口，那些失去的岁月，谁还能挽回呢？





那天于亭跑过来告诉我，她说，Y 偷看了她的日记。她的表情是气忿以及无奈。我问，怎么会呢？她说就是嘛！然后我问 Y，你偷看了桃子（桃子大名于亭）的日记？他嘴一撇，说没什么好看的，一点意思都没有。说完他就走了，留下我和跺脚直骂的于亭。

然后灰尘轻轻晃动了一下，阳光转圈，蓝色日记本的话语开始浮现。

“中午我来到学校，有同学一脸坏笑地告诉我，Fire 偷看了我的日记。我说不可能，我的日记本上锁的。他说你不知道吗，那锁最好弄开了，用圆珠笔一捅就行了。然后我跑去质问 Fire，他一脸无所谓的笑，说，没什么好看的，没劲。”

说到这里停了下来。于亭拉我，说，走吧。

我拼命想着那时是怎样一种心情。是怨怼，还是无奈，或者是别的什么……但是我想不起来，它们像漏过指缝的光斑，存在，却不能捕捉。

六年级的时候我有一个很小的上锁的蓝色日记本。深蓝颜色，有大雪、湖泊、树木以及一滴水的涟漪。自从那件事发生以后，我就再也不把日记本带去学校。

后来我也学会了用圆珠笔捅着开锁，因为日记本的钥匙丢了。有时想把这个锁丢掉，因为它已经名存实亡。最后还是没有那样做，也许是需要一种形式。

想念那时笨拙的字迹，懵懂的事情，单纯——至少比现在单纯——的世界和快乐。可是它们只能是过去式了，